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 三 年級 科技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普通班/■特教班)

教材版本	康軒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三年級	教學節數	每週(2)節，本學期共(42)節
課程目標	1.認識生活中的資訊科技。 2.學習應用資訊科技且熟悉相關議題。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科-J-A1 具備良好的科技態度，並能應用科技知能，~~以啟發自我潛能~~。 科-J-C1 理解科技與人文議題，培養科技發展衍生之守法觀念與公民意識。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 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學習重點 學習內容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第一週 08/27-09/02 第二週 09/03-09/09 第三週 09/10-09/16 第四週 09/17-09/23 第五週 09/24-09/30 第六週 10/01-10/07 第七週 10/08-10/14	生活中的資訊科技	14	1.能找出生活中常見的資訊科技 2.能找出資訊科技帶來的改變與便利性 3.能避免資訊科技可能隱藏的危機	【簡】運 a-IV-1 能演練健康的數位使用習慣與態度。 【簡】運 a-IV-3 能具備探索資訊科技之興趣。	【減】資 H-IV-2 資訊科技合理使用原則。	操作 口頭回答 課堂觀察	【資訊教育】資 E10 了解資訊科技於日常生活之重要性。 資 E13 具備學習資訊科技的興趣。
第八週 10/15-10/21 第九週 10/22-10/28 第十週 10/29-11/04 第十一週 11/05-11/11 第十二週 11/12-11/18 第十三週 11/19-11/25 第十四週 11/26-12/02	數位生活的改變	14					
第十五週 12/03-12/09 第十六週 12/10-12/16 第十七週 12/17-12/23 第十八週 12/24-12/30 第十九週 12/31-01/06 第二十週 01/07-01/13 第二十一週 01/14-01/20	數位生活的危機	14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

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三 年級 科技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普通班/■特教班)

教材版本	康軒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三年級	教學節數	每週(2)節，本學期共(36)節
課程目標	1.對於電腦軟體有概括認識。 2.使用軟體工具作為輔助，進行問題解決。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科-J-A1 具備良好的科技態度，並能應用科技知能，~~以啟發自我潛能~~。 科-J-B3 了解美感應用於科技的特質，並進行科技創作與分享。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 活動名稱	節 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02/11-02/17 第二週 02/18-02/24 第三週 02/25-03/02 第四週 03/03-03/09 第五週 03/10-03/16 第六週 03/17-03/23	健康的數位使用	12	1.能演練健康的數位使用習慣與態度 2.能操作電腦軟體進行學習活動 3.能操作電腦軟體進行休閒活動	【簡】運 a-Ⅳ-3 能具備探索資訊科技之興趣。 【簡】運 a-Ⅳ-1 能演練健康的數位使用習慣與態度。	【減】資 H-Ⅳ-2 資訊科技合理使用原則。	操作 口頭回答 課堂觀察	【資訊教育】資 E10 了解資訊科技於日常生活之重要性。 資 E13 具備學習資訊科技的興趣。
第七週 03/24-03/30 第八週 03/31-04/06 第九週 04/07-04/13 第十週 04/14-04/20 第十一週 04/21-04/27 第十二週 04/28-05/04	益智類型電腦軟體	12					
第十三週 05/05-05/11 第十四週 05/12-05/18 第十五週 05/19-05/25 第十六週 05/26-06/01 第十七週 06/02-06/08 第十八週 06/09-06/15	休閒類型電腦軟體	12					
第十九週 06/16-06/22 第二十週 06/23-06/29	國三畢業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